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专项说明

自 2018 年 11 月 23 日起，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进行以下会计估计变更。具体变更原因、变更日期、变更内容以及对相关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如下：

一、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并参考行业内其他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及公司实际经营活动中坏账产生情况，为更好的体现公司相关财务数据，决定下调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二、变更前后会计估计的变更内容

(1) 变更前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如下(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0	10
1—2 年	15	15
2—3 年	20	20
3 年以上	40	40

(2) 变更后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如下(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 年以上	50	50

三、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18 年 11 月 23 日起执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应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的会计处理。

根据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款项的账龄及余额，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 2018 年度合并利润总额影响金额为 122,931,749.69 元。

(四) 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批准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已经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22 日审议通过。

